

焊烟净化器技术要求

一、招标范围

1. 设备名称：焊烟净化器。
2. 数量：15 台。

二、运行环境

1. 环境温度：-20℃~+45℃。
2. 环境条件：海拔高度不高于 1000m。
3. 使用地点：矿区地面机电班日常工作使用。

三、主要参数要求

序号	名称	单位	参数
1	电机功率	kW	≥3.0
2	工作电压	V	380
3	处理风量	m³/h	≥3600
4	过滤面积	m²	≥30
5	净化效率	%	≥99
6	过滤精度	μm	0.3
7	吸气口与吸气臂数量	支	2
8	设备噪音	dB(A)	≤75
9	滤筒材质	/	覆膜滤芯
10	电机材质	/	纯铜电机
11	清灰方式	/	脉冲自动清灰



四、技术要求

1. 设备应为正式在国家注册的，成熟、可靠的标准产品，主要零件应选用优质材料制造，所选用的机械、电机、电子元件等器件应为优质的、可靠的系列产品，故障率低。

2. 设备须是完整全新的（包括所有的零部件、元器件和附件配件），设计结构合理，稳定性、安全性、可靠性和耐久性高，操作灵活简单，易于维护和维修。

3. 设备整机不得有漏电现象，高温、高压、危险部位设置明显防护装置和警示标识。

4. 设备内置净化滤芯（或滤筒），滤芯（或滤筒）应采用高效过滤的材料。

5. 设备底座配备滑万向轮，承重性、平顺性良好，便于设备整体移动，具备手动刹车器，可手动固定滑轮转向。

6. 设备使用的零部件便于采购。

五、供货范围及要求

1. 供方对一切与合同有关的技术接口、技术服务、供货车辆等问题负全部责任。

2. 供方负责设备到厂前的包装及运输，并承担相关费用。包装、运输过程中而引起的设备损坏，由供方负责。

3. 供方应提供质量证明书

（1）环保治理设施操作使用说明书、维护保养说明技术文件、培训指导书及技术图纸；



(2) 合格证书和检验报告；

(3) 装箱单、设备清单，包括：

-----环保治理设施维护所必须的专用工具；

-----附件及专用工具清单；

-----随材料装运的最终技术文件清单；

-----易损件、配件明细及其图纸。

六、质保期

所有设备整机主要器件以及全部零部件的质量保证期，自双方最终验收签字之日起开始计算。如设备出现问题，供方应在接到需方通知 24 小时内完成对设备的免费维修工作，不能对正常生产造成过大影响。

七、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事宜

1. 供方在接到买方要求派人员到现场的通知后，须派专业人员到现场指导、检查、维修保养。

2. 供方应根据买方要求，必须免费对买方职员进行设备使用操作、维护保养等方面的培训（不少于 2 人），达到买方职员（不少于 2 人）对设备会操作、会维护保养等，满足买方的要求。

3. 供货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等。

八、其他

1. 交付时间：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。

2. 交付地点：河南省新乡市辉县市焦作煤业（集团）新乡能源有限公司，供方负责将环保治理设施运送到矿内指定地点。



3. 付款方式：无预付款，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供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，买方根据资金情况分期承兑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%；设备正常运行 3 个月无质量问题，买方根据资金情况分期承兑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%，合同总价款的 10%作为质保金，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支付质保金(质保期内设备发生质量问题的，供方负责修复或更换该设备，待设备重新投入运行后，修复或更换部分重新开始计算质保期)。

